

重要提示

倘閣下對本文件的任何內容有任何疑問，應尋求獨立專業意見。

Soulgate Inc.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編纂]

- [編纂]的[編纂]數目： [編纂](視乎[編纂]行使與否而定)
[編纂]數目： [編纂](可予[編纂])
[編纂]數目： [編纂](可予[編纂]及視乎[編纂]行使與否而定)
最高[編纂]： 每股[編纂][編纂]港元，另加1%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0.00565%聯交所交易費及0.00015%會財局交易徵費(須於申請時以港元繳足，多繳股款可予退還)
面值： 每股股份0.0001美元
[編纂]： [編纂]

獨家保薦人、[編纂]、[編纂]、[編纂]及[編纂]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對本文件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文件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文件連同附錄五「送呈公司註冊處處長及展示文件」所列文件已遵照香港法例第32章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第342C條規定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登記。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及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對本文件或上述任何其他文件的內容概不負責。

[編纂]預期將由[編纂](為其本身及代表[編纂])與本公司於[編纂]以協議方式釐定。預期[編纂]為[編纂]或前後(香港時間)。[編纂]將不會高於每股[編纂][編纂]港元，且預期不會低於每股[編纂][編纂]港元。除1.0%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0.00015%會財局交易徵費及0.00565%聯交所交易費外，[編纂]的申請人可能須於申請時支付(視乎申請渠道)最高價每股[編纂][編纂]港元。倘因任何原因，[編纂](為其本身及代表[編纂])與本公司未能於[編纂]中午十二時正協定[編纂]，則[編纂]將不會進行，並將告失效。

[編纂](為其本身及代表[編纂])在獲得本公司同意的情况下，可於遞交[編纂]申請截止日期當日上午或之前隨時調低本文件所述的[編纂]數目及/或[編纂]範圍。在該情況下，本公司將於不遲於遞交[編纂]申請截止日期上午在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soulapp.cn刊登調低[編纂]數目及/或指示性[編纂]範圍的通知。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編纂]的架構」及「如何申請[編纂]」。

倘於[編纂]上午八時正前發生若干事件，則獨家保薦人及[編纂](為其本身及代表香港[編纂])可終止香港[編纂]於[編纂]項下的責任。有關理由載於本文件「[編纂]—[編纂]安排及開支—[編纂]—終止理由」一段。務請閣下閱覽該節以了解進一步詳情。

在作出[編纂]決定前，有意投資者應審慎考慮本文件所載全部資料，包括「風險因素」所載的風險因素。

[編纂]未曾亦將不會根據美國證券法或美國任何州證券法登記，亦不會在美國境內或向或為美籍人士的利益[編纂]、出售、質押或轉讓，惟根據美國證券法獲豁免登記規定或並非受該等登記規定規限的交易除外。[編纂](1)依據美國證券法下的登記豁免僅向合資格機構買家(定義見第144A條)；及(2)根據S規例以離岸交易的方式在美國境外[編纂]及[編纂]。

[編纂]

重要提示

[編纂]

重要提示

[編纂]